

新北市政府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國教階段身心障礙教育分團

115學年度第一學期輔導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透過公開授課及課例研討，鼓勵教師互相觀摩反思，精進課程設計與教學品質。
- (二) 促進教師專業對話，強化課程協作與支持系統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二)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教育分團，以下簡稱國教身障輔導團。
- (三) 協辦單位：各輔導員原服務學校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除本分團輔導員及工作人員外，依下列順序錄取

- (一) 本市第一年正式初任教師。
- (二) 本市第二年及第三年正式初任教師。
- (三) 本市各級學校對各場次教學領域有興趣之特教教師。

五、辦理方式：時間、地點、授課領域、階段與班型、錄取名額如下表

場次	輔導員姓名	日期與時間 (含說/觀/議課)	領域/ 科目	階段 年級 班型	議課主持人 (國教身障輔導團輔導員)	名額	地點	備註
1	阮郁琄	115/11/11(三) 說課：08:00-08:30 觀課：08:40-09:20 議課：09:30-10:20	校訂 閱讀	國小 4年級 普通班	黃冠穎 輔導員	10	後埔 國小	
2	范姜翠玉	115/12/01(二) 說課：13:05-13:45 觀課：13:55-14:35 議課：14:50-15:40	國語	國小 6年級 普通班	黃俊榮 副召集人	10	雙峰 國小	
3	黃冠穎	115/12/16(三) 說課：09:30-10:10 觀課：10:20-11:00 議課：11:10-12:00	數學	國小 4年級 資源班	余詩怡 輔導員	7	中正 國小	
4	林郁婷	115/12/29(二) 說課：12:10-12:40 觀課：12:40-13:20 議課：13:30-14:20	學習 策略	國小 3-5年級 資源班	范姜翠玉 輔導員	10	龍埔 國小	提供 午餐

場次	輔導員姓名	日期與時間 (含說/觀/議課)	領域/ 科目	階段 年級 班型	議課主持人 (國教身障輔導團輔導員)	名額	地點	備註
5	余詩怡	115/12/31(四) 說課：09:30~10:10 觀課：10:30~11:10 議課：11:20~12:00	學習 策略	國小 5年級 資源班	范姜翠玉 輔導員	10	北新 國小	

六、研習時數

- (一) 各場次依實際簽到退情形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二) 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十天內向承辦單位查詢，因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兩週後不受理時數更動，故逾時不受理申復。
- (三) 各場課程請準時完整參與，依〈新北市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要點〉，遲到、早退或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將予以扣除時數，凡缺席超過單次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七、報名及錄取方式

- (一) 即日起至各場次報名截止日期前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網址 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）/首頁選擇「研習報名」/選擇「開啟查詢」/登入縣市「新北市」/依場次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；並請務必確認所填之 e-mail 信箱帳號是否正確，以便接收線上研習相關資訊。
- (二) 若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，主辦單位保留審核權利。
- (三) 每場研習前三日，於報名網頁公告錄取名單，並依據報名資料寄信研習通知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假務處理：核定錄取本場次之教師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派代。
- (二) 報名後不克出席之新北市教師，請教師於研習後3天內填妥「教育局特教教研習請假單」，核章後掃描e-mail至國教身障輔導團（advisory@sec.ntpc.edu.tw）辦理請假事宜，假單請逕至本市特教資訊網/活動訊息/研習資訊下載。
- (三) 請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，或自行停放於鄰近停車場。
- (四)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九、本案由本市國教身障輔導團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